

2025 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要点

2025 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总局党组工作要求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优化监管服务，创新监管机制，推进特种设备监管理念、制度机制、方法手段、技术能力等优化提升，增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服务效能，为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更有力的特种设备安全保障。

一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，更好服务保障发展大局

1.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。深化理论武装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政治能力，紧紧围绕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谋划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。紧密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，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顶层设计，切实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职责，用扎实工作成效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加强特种设备党建基层联系点联学共建，加大对“小个专”党建工作联系点的指导力度，帮助解决实际问题。

2.保障重大活动重点时段安全形势稳定。增强党建引领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的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，着力加强重大活动和重点时段特种设备安全保障，周密做好亚冬会、全国“两会”等重大活动特种设备服务保障，压实特种设备服

务保障各岗位各环节安全责任。加强五一、国庆等重点时段特种设备安全工作，完善应急预案，确保全国特种设备安全形势稳定。

3.推动老旧设备更新改造。落实国务院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决策部署，继续推进化工老旧装置相关特种设备更新改造，加快推进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燃气气瓶淘汰更新。持续推进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，提升住宅电梯质量安全水平。

4.推动绿色低碳发展。落实《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》，优化锅炉能效指标，探索锅炉定期能效测试改革，推广绿色低碳锅炉应用。加强涉氢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技术研究。

二、开展隐患整治专项行动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

5.深入推进市场监管系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。持续开展电梯安全筑底行动，全面提升电梯维保工作质量，加大安全宣传和社会监督力度。开展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使用安全治理专项行动，提高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，有效防范事故发生。开展客运架空索道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，提升恶劣天气应对能力。开展锅炉安全提升行动，严厉打击违法生产使用小型锅炉行为，提升锅炉使用管理水平。

6.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。纵深推进城市燃气管道安全专项治理，加大气瓶和燃气压力管道安全监管力度，全力配合打好燃气压力管道更新改造攻坚战，完善燃气

相关特种设备安全管理长效机制。

7.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效能。充分发挥中央质量督察考核、安全生产考核等机制作用，加强专项整治行动的督促调度，形成动员部署、督查指导、提醒督办、总结推广工作闭环，推动专项整治取得实效。

三、强化全链条监管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

8.加强生产环节技术把关。颁布行政许可鉴定评审工作管理办法，提升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效性。针对电站锅炉等重点特种设备，提升安装质量和监督检验质量，强化发现问题的追溯通报和源头治理，加强安装现场巡查，加大违法违规行爲查处力度，杜绝无证作业、违章作业。

9.提升使用环节安全管理。压紧压实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，进一步完善“日管控”工作要求。加强安全总监、安全员监督抽考，提高法律意识、责任意识和专业水平，强化一线岗位责任落实。

四、创新安全治理模式，促进高质量发展

10.加强缺陷特种设备召回管理。加快制定《缺陷特种设备召回管理规则》，明确缺陷特种设备召回的适用范围、生产单位义务、召回程序以及职责分工，进一步加大召回工作力度。

11.试行特种设备安全沙盒监管制度。针对特种设备采用新材料、新技术、新工艺，试行特种设备安全沙盒监管制度，

遵循包容审慎原则，在产品正式进入市场前进行真实场景下深度安全测试，引导企业采取有效措施，切实消除隐患。

12.试点推行安全代表制度。借鉴国外成熟做法，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设立安全代表，充分调动一线员工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及时发现问题隐患、提出安全防控建议，督促使用单位加强培训和演练，进一步减少因使用管理不当导致的特种设备事故。

13.探索电梯长期管理责任主体。研究试点电梯使用“全托管”模式，探索设立电梯专业运维公司，一体化负责电梯采购安装、使用管理、维护保养等工作，改变住宅电梯使用单位追求短期效益现状，鼓励由电梯制造单位等主体承担电梯长期使用管理责任。

五、完善监管制度，提升特种设备安全治理效能

14.加强顶层制度设计。研究启动《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事业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》编制工作。开展已下放许可事项调研评估，各地市场监管部门优化工作流程、统一许可标准。加强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改革方向研究。

15.完善法规标准体系。加快推进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修订。推进《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》《工业管道安全技术规程》《电梯安全技术规程》等安全技术规范的制修订。启动一批特种设备领域强制性国家标准制修订。

16.明确各方责任。充分发挥“三书一函”制度作用，加强对地方监管部门及企业的督促提醒。推动地方落实加强特

种设备分级分类监管的指导意见。

六、推进质量安全基础设施建设，夯实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基础

17.加强科技引领。加强对“十五五”特种设备科技需求的综合分析和科学研判，聚焦制约特种设备质量、安全与节能发展的重大工程难题和疑难技术问题，鼓励引导技术机构和科研院所等加大科研投入、加强科研合作，进一步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。

18.加强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。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，鼓励市场监管系统内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加强检验仪器设备配备，完善国家、省、市三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基础设施支撑体系。

19.完善智慧监管系统。按照分级建设、数据共享总体安排，统筹推进智慧监管系统建设，完善气瓶追溯系统和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。优化统一数据标准及数据接口，完善全国统一的“单位库、人员库、设备库”，实现特种设备监管数据有效整合。

20.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完善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制度，拓宽信息报送范围。研究推动特种设备应急演练实训能力建设，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。加强常态化舆情监测，提升舆情监测、处置、引导能力。加强台风、洪涝、地震等自然灾害情况下特种设备安全防范，严防极端恶劣天气引发特种设备安全事故。

21.强化作业人员监督管理。严格执行作业人员证书考核申请相关规定，积极为申请人提供便利服务。加强证书使用监管，完善“逢查必核”“凡聘必核”机制。强化考试工作公益属性，落实发证机关派员开展考试现场监督抽查制度。严厉查处证书制假售假、买假用假以及考试机构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七、强化队伍能力和行风建设，树立市场监管良好形象

22.加强行风建设。认真落实总局党组关于市场监管系统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“巩固提升”年的部署要求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推动行风建设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坚决惩治以权谋私、吃拿卡要、侵害群众利益等违法违纪行为。持续加强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行风建设，严格规范检验检测行为。

23.加强安全监察队伍建设。修订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管理办法》，持续开展安全监察人员专业技术和执法能力培训，强化安全监察人员考核，推进安全监管岗位专业化、职业化。

24.规范提升检验工作质量。明确特种设备检验工作公益属性，引导检验机构改革的公益性主导方向，强化对安全监察工作的支撑保障作用。建立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监督检查评价制度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，开展监督检查评价工作，进一步提升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管理水平和检验质量。